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73667197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8月24日

商 标



川恒电驱动

申 请 人 江西川恒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上饶高新区电子信息孵化园2栋

代理机构 江西合之信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机器、马达和引擎调速器；机器、引擎或马达用机械控制装置；轴承（机器部件）；弹簧（机器部件）；马达和引擎用调速器